

元朗區議會暨元朗民政事務處 癸巳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邀請元朗區議會與元朗民政事務處合辦『癸巳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』，整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為 52,000 元，現建議以區議會撥款 26,000 元資助部分的活動開支，其餘的 26,000 元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承擔。

背景

2. 過去數年，元朗民政事務處均聯同元朗區議會合辦新春團拜酒會，共慶新春佳節。屆時將邀請元朗區各社區團體、鄉紳賢達、居民組織、工商業團體、非政府機構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，並藉新春佳節，加強溝通和工作連繫，並增添區內佳節祥和歡樂的氣氛。

活動內容

3. 現擬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(星期二)，即農曆年初十於元朗劇院地下大堂舉辦『癸巳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』，整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為 52,000 元。屆時，將邀請近千名元朗區社區領袖、地區人士、曾獲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的團體、以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，由主辦機構向到場嘉賓進行祝酒儀式，寓意新春大吉，萬事勝意。

4. 是項活動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負責安排，而全數開支將由元朗區議會（26,000 元）及元朗民政事務處（26,000 元）分擔。有關活動的開支細目詳列於附件。

建議

5. 現請議員考慮上文第 3 及第 4 段，通過由元朗區議會與元朗民政事務處合辦『癸巳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』，以及通過區議會撥款 26,000 元資助舉辦上述活動及相關的安排。同時，邀請元朗區議會提名一至兩名議員代表，與本處共同商議有關活動的籌備工作。

元朗民政事務處
二零一二年十月

癸巳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

財政預算

<u>項目</u>	<u>開支項目</u>	<u>預算開支</u>
1.	團拜酒會 (約 700 嘉賓)	\$ 26,000
2.	請柬連信封(2,000 套)及嘉賓名牌	\$ 8,000
3.	舞台、背幕連場地佈置 (舞台、背幕、地毯及租用植物) 背幕：12 尺(高)x24 尺(闊) 舞台：16 尺(深)x2 尺(高)x24 尺(闊)	\$ 13,000
4.	典禮用品 (租用枱花、租用紅枱布、嘉賓簽名牌、襟花)	\$ 1,600
5.	郵費 (2,000x \$1.40)	\$ 2,800
6.	雜項 (沖曬相片等其他開支)	\$ 600
	總額	\$ 52,000

整項活動開支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及元朗區議會分擔

第 1 項開支項目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支付 (共 26,000 元)

第 2 至第 6 項開支項目將以元朗區議會撥款支付 (共 26,000 元)